

國家衛生研究院醫學院 評鑑委員會TMAC蒞校訪評



醫學院辦公室

教育部於民國88年春委託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規劃醫學院評鑑之新機制。國家衛生研究院之評鑑規劃委員會經規劃後決定成立獨立之醫學院評鑑委員會（Taiwan Medical Accreditation Council，簡稱TMAC），對國內各醫學院醫學系進行定期之評鑑。自91年4月15日至4月18日TMAC至本校醫學系進行第一次的評鑑訪視後，於92年11月26日上午蒞校追蹤訪視，對改善的成果進行驗收。為配合教育部「推動醫學教育改進計畫」之近程目標評鑑。94年11月24日TMAC再次蒞校訪視評鑑。本校評鑑結果評定等級為「通過」，有效期限為七年（2006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於此期間TMAC若非有特殊目的及性質之評鑑，TMAC不再施行全面性評鑑。但各校仍需配合於2007年及2009年進行教育部「推動醫學教育改進計畫」之中程及遠程目標評鑑。

此次配合教育部「推動醫學教育改進計畫」之中程目標暨追蹤訪視建議事項評鑑，國家衛生研究院TMAC由吳妍華(召集人)、宋維村、林其

和三位委員及TMAC朱宥樺組長於12月19日蒞校訪評，校方代表為余幸司校長、葛應欽副校長、鍾育志副校長、賴春生院長、莊萬龍主任、關皚麗主任等及醫學系相關同仁。中程目標項目為：一、整合基礎及臨床醫學教學，規劃醫學系三年級六年級之醫學專業課程；二、與教、考、用各單位之結合互動；三、檢討醫學院與教學醫院實習評鑑問題；四、建立醫學教育評鑑永續機制。第二部份為追蹤訪視、第三部份為學校辦學近況(2005至2007)等。

上午9:30至11:20首先進行學校及附設醫院



教學活動之實地參訪，參訪項目及地點由委員指定，有Block上課教學、學士後醫學系Block英文教學，附設醫院則參訪一般醫學內科、外科、腦神經內科及外科教學活動等，並參觀附設醫院手術技能中心、臨床技能中心、及本校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之臨床專業技能教室等。11:30至12:10委員們與負責英文教學之基礎及臨床教師分組座談。中午午餐至14:00則進行委員與醫學系一至七年級及學士後醫學系一至五年級學生分組會談(一對一，學生名單由TMAC抽選)，下午則進行追蹤訪視，安排本校校長及董事長、董事代表與TMAC委員會談及綜合座談等。

